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1-1）

注：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 标的名称可填写为标项名称或项目名称。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非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的（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多媒体会议室维保服务采购项目二次）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多媒体会议室维保服务及管理服务），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多媒体会议室维保服务及管理服务），从业人员49人，营业收入为9108万元，资产总额为3068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新疆尊茂智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22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若投标文件中无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或不属于中小微企业，则不具备投标资格。）

监狱企业声明函（附件1-2）

说明:我单位不属于监狱企业。

单位名称（盖章）：新疆尊茂智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22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3）

本单位郑重声明，本单位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新疆尊茂智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22日

